

证券代码：832695

证券简称：华航科技

主办券商：中原证券

郑州华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2年4月26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加通讯
4.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2年4月12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5. 会议主持人：高清政
6. 会议列席人员：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7.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7人。

董事高杨因疫情影响以通讯方式参与表决。

董事高雯旭因疫情影响以通讯方式参与表决。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2021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1. 议案内容：

公司总经理就其 2021 年工作拟定了《2021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由总经理代表管理层汇报 2021 年度工作情况。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1.议案内容：

公司董事会就其 2021 年的工作拟定了《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由董事长代表董事会汇报 2021 年度工作情况。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1.议案内容：

公司根据 2021 年度经营情况，拟定了《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202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1.议案内容：

公司根据市场情况并结合实际经营情况，拟定了《202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2021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1.议案内容：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相关要求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编制了 2021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郑州华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郑州华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 2022-001，2022-002）。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

1.议案内容：

提请于 2022 年 5 月 26 日召开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相关议案。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 审议通过《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实施细则》、《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相关规定，公司拟修订《公司章程》的部分条款；详细内容见公司 2022 年 4 月 2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发布的《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公告》（公告编号：2022-006）。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 审议通过《关于聘请 2022 年度审计机构》

1. 议案内容：

鉴于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会计师工作勤勉尽责，且对公司的财务状况较为熟悉，提请聘任其担任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由其执行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审计工作。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期末未分配利润为 4,298,637.72 元，拟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5 元（含税），每 10 股派送红股 0.5 股（含税）。详细内容

见公司 2022 年 4 月 2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发布的《2021 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公告编号：2022-008）。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郑州华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郑州华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4 月 26 日